

楊碧川先生

訪談紀錄



楊碧川，出生於一九四九年十二月，新竹人。一九六九年國民黨召開十全大會期間，若干國民黨代表收到恐嚇信件，楊碧川等人被誣陷組織「飛虹盟」意圖顛覆政府而遭逮捕，當時僅有二十歲，雖然推翻國民黨為其本意，但「飛虹盟」卻只是隨口虛構搪塞之詞。一九七〇年六月，楊碧川被警總指控「陰謀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判處有期徒刑十年；另涉恐嚇政府要員，危害他人生命安全，判處有期徒刑兩年，合併執行十年六個月。之後，囚禁於警總景美看守所將近兩年，入獄時因年紀輕而受到許多獄中前輩的照顧，與獄友組成樂團，擔任小提琴演奏，苦中作樂；同時擔任外役，負責洗衣與熨衣工作。一九七二年由景美看守所移送綠島，因被獄方列為不合作分子，大多數的時間都在獨居房度過，一九七七年因蔣介石過世減刑提前出獄。不斷革命論是其追求的終極理念，自認如果可以重來，不會後悔被關。

父親無辜入獄 母親抑鬱而終

我是新竹人，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出生，國民黨一九四九年來台，我也算是跟國民黨一起來，也算是老芋仔，實在很衰！我從一出生就被戒嚴到現在，小學二年級我來台北讀書，到現在印象還很深刻，一直記得的就是國民黨「我要講國語、我不講方言」的政策！只要講方言就罰掛狗牌、罰跑操場、罰一塊錢，我回家跟我爸爸要一塊，說我被罰了，他很生氣地拍桌子說國語是「狗講的話」！那時我才知道國語是狗講的話，發憤這輩子一定要把狗話學得很好，比國民黨還標準，但是我不講！最悲哀的是現在的學生聽不懂，去上課，十個學生差不多有九個聽不懂台語，這是一種悲哀！真正懂得台語的是要聽到心裡，而不是應付你。

我爸爸是糧食局的股長，媽媽是家庭主婦，大約在我高中的時候，媽媽就過世了。我是獨子，下面有四個妹妹，現在都沒聯絡了。那時的公務員幾乎都是留日的，我爸爸十二歲就去日本留學，讀農業學校，他的成績是第一名，後來回到台灣，剛在基隆下船，當時的台灣總督長谷川清¹馬上派他去北海道實習。之後又去滿洲，直到戰後才回來，那時的他才二十幾歲，是真正的農業專家，後來他也成為糧食局長李連春²手下最強的一員，掌管全台灣的飼料，職務太重要了。李登輝在農復會時曾打算派他去美國留學，但他不是國民黨員，於是沒去成。

我認為當公務員也是一種悲哀，戰後大家都沒有工作，我爸爸本來是獸醫，後來變成新竹女中的老師，又變成糧食局的公務員。我讀初中時，因為蔣經國介入糧食局，原本要抓李連春，抓不到他的把柄，結果抓一堆部屬去抵債，最後我爸爸被當成貪汙犯，以「貪汙」罪名關了十幾年。他怎麼可能貪汙？我家又不是沒

錢！當時他卅八、九歲，代李連春承擔入罪，那個時代國民黨要用他們的人取代台灣人，所以想盡辦法要給他掛上一個罪名，否則李連春控制台灣的糧食，我爸爸控制飼料，不得了的。他比我早進去坐牢，又比我晚出來，他在一九九七年過世，一輩子都背負這個汙名。³

我十歲就搬來台北，所以算是一半的台北人。年輕的時候不愛讀書，自認讀書沒什麼了不起，我們以前也不愛留學，大家都沒得混了，讀書要做什麼？大家如果都像馬英九那樣，台灣就完蛋了！當時每一個老師都對我很棒，他們也知道我不愛讀書，考試盡量可以過就好了。那時候要讀私立學校很方便，只要有錢就可以不用考試，家人不太管我讀書的事，反正我也考不上大學，早有心理準備。我想如果是在國民黨的教育框架中，大概只能算是讀到初中一年級，之後都是我自己讀的，我算例外，不能算是常態，高中都不知道讀過幾間學校了，從省立讀到私立、日間部讀到夜間部、有學校讀到沒學校，後來讀到私立東方中學，連畢業證書都還沒領就被抓走了。

爸爸被抓去關之後沒人照顧我們，只好賣房子，賣掉我家三層的樓房，開始租房子，搬遷了好幾次。我高中時媽媽鬱卒而死，是真的憂鬱而死的，所以我十幾歲就無父無母，還要照顧四個妹妹。我家以前借人的錢都討不回來，不僅討不回來，其他人還要跟你討，親戚朋友看到我，避之唯恐不及，所以我比別人早熟，

1 長谷川清（一八八三—一九七〇），日治時期第十八任台灣總督（一九四〇年十一月—一九四四年十二月），任內緩和前任總督小林躋造的宗教政策，組成皇民奉公會；強化初等普通教育義務化；設置台北帝國大學預科等。

2 李連春（一九〇四—二〇〇一），台南縣人，日本神戶商業職業學校畢業，日治時期曾任總督府米穀局顧問。一九四六年起擔任台灣省政府糧食局長，一九七〇年退休，負責台灣糧政長達廿四年，為台灣早期糧政的主要奠基者。

3 指一九六六年鐵路警察局破獲台北市大華油廠盜賣黃豆案，參見楊碧川《台灣現代史年表》。

知道很多事情，對於人情世故很早就看破了。我享受孤獨。我被抓時，法官問我的家人，我說只有四個妹妹，他又問：「你爸？」「坐牢。」「你媽？」「死了。」他嚇了一跳。我被抓時家裡沒有什麼值錢的財產，所以沒有財產被沒收的情形，我倒是有聽施明德說過郭哲雄⁴的例子。他是獨子，老爸是醫生，他的房子被沒收，他老爸把地買回來，政府就再沒收一次，這種事情也有。

煽動學潮 成為最年輕的政治犯

國民黨抓我的原因，主要是我高一讀成功中學夜間部時，煽動學潮。我在台上公開批評政府，批評教育制度亂七八糟。下台之後，外省女老師警告我：「你會被抓。」她叫我趕快逃、趕緊退學。因為我從初中時就招募人要推翻國民黨，一直募人，老早就被國民黨盯上了，按照國民黨的作法就是——「養案」，他們會看案情發展到一定程度再開始收網抓人，這樣對他們有個好處：案子夠大，獎金夠多。

離開成功中學之後，我轉到東方中學，東方中學很好過日子，每個禮拜上兩小時的導師課，然後就出去玩。因為我一直換學校，高中讀完時已經十九歲了，畢業後我在台中找了一群少年仔，跟他們講明要「推翻中華民國」。那時是一九七〇年，一九六九年國民黨開十全大會，開會期間有很多國民黨代表接到恐嚇的黑函，調查局全誣賴說是我寫的。等我二十歲滿兩個月後，國民黨就開始抓人，這樣我就不算是少年犯，⁵而是以成年犯處理，因此我當時算是最年輕的政治犯，關進去時是最年輕的，放出來時也是最年輕的。

我被抓時，調查局的人問我讀什麼學校，我說成功中學。他說：「哈哈，成功中學從校長到校工都是我

們的人，你還在那邊混。」我這個案子（一九七〇年飛虹盟事件）起初抓了三十個人，但後來全都放回去了，有一部分的原因是涉案的台中一中、台中二中的外省子弟很多，讓他們有所顧忌，而國民黨釋放他們的條件就是全部都賴給我。最後只有我和鄧聯鳳兩個人被判刑，因為我住在鄧聯鳳家，沒辦法說他不知情。鄧聯鳳現在人在菲律賓，他和我一樣判十年，因為同案，所以我們沒有關在一起，但他也被送去綠島關過。

其他人還好都沒事，要不然我就被「砰！砰！」（槍決）了，那時我也真勇敢，一肩承擔，現在想來會怕。很多人問我出獄後有沒有跟那些學生聯絡？其實都是過去式了，我都忘記他們是什麼人了。我已經故意忘記了，年少輕狂，我不會去找他們，也沒有人會講出來。

調查局內奸輪番審訊 為保他人而認罪

一九七〇年二月，過年前我在台中被調查局逮捕。先被送去台中看守所，三天後送台北的調查局，調查局為了避人耳目，表示他們有按照法律程序，不是非法逮捕，而是移送法院。所以我沒被直接關進調查局，而是關在台北地方法院的看守所裡面。這個看守所是調查局的內監，在現在台北市的金華街跟永康街交叉口一帶，以前的台北監獄，現在淡大城區部和政大公企中心那邊，最早叫做「台北看守所」。後來我才知道，

4 郭哲雄（一九四三—二〇〇九），高雄市人，高雄中學學生，涉「興台會案」，一九六二年五月八日被逮捕，一九六三年四月三日以「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罪名，處有期徒刑十二年。

5 根據《監獄行刑法》第三條：「受刑人未滿十八歲者，應收容於少年矯正機構。」

我在那裡算特別犯，因為內監原本是關調查局內部的犯人，那些觸犯「家規」的人都關在那裡。關進去後接著就開始疲勞轟炸，一直審問，沒多久的時間就結案了。

內監的隔壁就是刑場，半夜常常聽到有人被拖出去「砰！砰！」不過那些是刑事犯，不是政治犯。他們前後派三批人馬對我疲勞審訊，一進來就想解除我的精神武裝：「你這個人就是什麼都沒有，才對政府不滿」；「你沒考上大學，書也沒念好」……對我極盡凌辱就對了。除了精神羞辱，還用打的、用踹的，此外沒有什麼刑求。

前面兩批人問完，第三批看來都是六十多歲的老伯伯，是從泰國調回來的，他們對我說：「前面兩批人幾乎都被你感化了，都叫你小國父，都很同情你。所以我們現在要重審，以前都不算。」唰的一聲！把我的自白書全部撕掉：「你有沒有聽到？隔壁有人被打，那是你的同志。」他雖然沒刑求我，但是他打別人給我聽，打得很大力，打到他們哀爸叫母。所以我告訴他：「好啊，你說我怎樣就怎樣，反正你把他們放出去。」他說：「這個條件可以。」

他「啪！」的一聲，拿出一封黑函給我看，裡面寫：「國民黨趕快滾蛋，不然我天涯追殺你」這類的話，然後說這些信都是我寫的。那些黑函裡頭的語氣很像是我寫的沒有錯，但那絕對不是我寫的，也不是我的筆跡，可能是我的粉絲去寫的吧？寄給國民黨各官員和代表的恐嚇信其實有一百多封，他們全都拿給我看，很誇張。「我……我怎麼會寫這種信？」「對！就是你寫的。」還叫一個筆跡專家來說：「你看，這個字是這樣子，不管你用左手還是右手寫，你的筆跡……」我否認：「這不是我寫的。」「不過裡面的口氣都是你講的。」「我一向是講這種話沒錯。」當時年輕，比較囂張，以為這樣講沒關係，「所以這就是你寫

的，那你要認了。」我告訴他：「你把其他人放掉，我就認這條罪。」

死裡逃生 被判十年六個月

我不知道認了這條罪之後會變成兩條罪，原來這條罪只是前提，接著就是聲稱你有組織，要推翻政府。所以我變成兩條罪名，第一條、「恐嚇政府要員罪」，全台灣只有我恐嚇過政府，兩年；第二條、「陰謀叛亂罪」，十年，合併執行十年六個月。還真的判我十年，這條命真是撿到的！我本來已經抱著必死的決心了，我在台中招兵買馬，符合二條一所說的「著手實行」，心想叛亂案被抓怎麼可能不被判死刑？國民黨從來沒有冤枉過我，只是擴大解釋了而已，我沒有那麼偉大，國民黨把我看得那麼偉大，千軍萬馬卻怕我一個人，實在很好笑！

至於「飛虹盟」一事，完全是我隨便編一個武俠小說的情節給他們而來的。

在內監訊問後，他們把我移送警備總部軍法處，在現在的秀朗橋旁邊，台北看守所的人還列隊歡送，跟我握手說希望不要再見面。當時的政治犯，不管是什麼單位抓的，最後都會送到警總，用軍法審判。我二月被捕、六月審判，從逮捕、審問、判決到結案，只花了四個月的時間就全部解決了。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在移送之前，調查局的移送書下面，已經寫好我這個人要關十年，他們已經代法官判刑了，法官根本只是演戲，只能多判，不能少判。所以我沒請辯護律師，軍法處派給我一個軍法辯護律師，也是講了一大堆，好像我應該沒罪，當然，法官最後還是判有罪。

判決完回來，我跟牢友講判十年六個月，大家嚇到，講了一句：「死了，豆花車倒擔！」（翻倒豆花攤，指徹底完蛋之意）又說：「慘了，再來就升級了！」果然不久，兩天拖七個人出去槍斃（史與為叛亂案）。那一年剛好發生四二四刺蔣案，阿國（蔣經國）被人打槍，我算是事件之後，第一個被審判的政治犯。當時判無期徒刑以上的，他們中華民國會假意要給你非常上訴，拖很多年都沒有定案，所以這些人雖然已經戴腳鐐⁶了，但是待審很久。結果我判刑沒多久，那些人就拖出去「砰！砰！」這就是跟刺蔣案有關。後來我遇到黃文雄他們就說：「夭壽！都是你們害的，你把蔣經國打死，我也死。結果沒打死，害我多關好幾年。」大家在那邊笑，事實上的確是這樣。

法官刻意引導「陰謀叛亂」變「台獨」

我被審判時有六個法官，最旁邊是檢察官，接著是書記官、陪審官。主審王法官問到後來，已經問無可問，很不耐煩了，我也很不耐煩。他問我：「你有什麼要我們幫忙的？」我說：「要殺要剮隨便你。」「這個我可以幫忙。楊碧川我最後問你一句話。」「請說。」那時庭上有五個法官大人，只有我一個人穿拖鞋，大刺刺地站著。「像你這麼凶悍，如果你把台灣打下來，如何向大陸的毛澤東交代？」「報告法官，請你再重述一次你剛剛問我什麼話？」我聽出這句話絕對有陷阱。「你如果把台灣打下來，要如何跟毛澤東交代？」口氣就好像在問假的一樣。那個時候，我的思想沒有那麼明確的台獨傾向，是他提醒了我這件事。我馬上清醒過來，原來是要問我這個問題，我當場毫不猶豫回答說：「老子打的天下，還要跟人家平分？」法

官當場跳起來，當著其他的法官們罵我是：「台獨分子！台獨分子！」那個時候，我才知道我叫台獨分子，原來這樣叫台獨分子，那我清楚了。

從那刻起我就變成台獨案了，在此之前，法官都沒指出我是台獨或共產黨，就是最後這句話，確定我是台獨分子，這是很有趣的一段。那時很多跟共產黨有關的案子，都會被誣賴成什麼共黨支部的，就是要跟共產黨扯上關係，這樣才對美國的反共政策交代得過去。所以今天很多美國人堵爛我，我也很堵爛美國人，他們就是認定我這種人即使不是共匪，也是匪類，絕對不是親美派的。我很清楚我這輩子在台灣，是絕對沒有出脫的，因為美國不但反共，也反台獨，他們認為我是有台獨傾向的共產黨，或者是胡志明式的民族主義，根本不會跟我這種人做朋友。

烘衣熨衣讀書組樂隊 填塞景美沉悶光陰

我在景美這邊關了將近兩年，那段日子對我而言，實在是非常單調、非常無奈，又非常無聊。因為家裡發生很多變故，所以我坐牢的期間，家人從來沒有去看過我。判決之後差不多半年，移監執行，把你拖出去做外役的工，我想也不是他們對我比較放心的緣故，而是這工作簡單，又需要人手。軍法處那邊有一間很大的洗衣工廠，洗一件衣服收一元或兩元，也順便去台大收衣服，所以很多台大學生的衣服都在那邊洗。外役

6 意味「準死刑犯」，獄中政治犯槍斃前會繫上腳鐐。



二〇一〇年景美人權文化園區的世界人權日活動表演。（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提供）

的工作分得很清楚，有人洗衣、熨衣和縫製等等，或是畫彩蛋，我的工作主要是洗衣和熨衣，剛開始熨得亂七八糟，熨壞了還要賠，熨衣服要有個手勢，熨斗拿順了以後就好一點。

我認為那是熟能生巧，跟樂器一樣。我印象很深刻的是那時火車還有車掌小姐，她們每件衣服都是我熨的，每天一大清早就熨，中午前要熨好，然後再換一批進來。因為熨洗衣褲，我每個月能領到一百元，有錢就拿去買狗肉，一碗狗肉十元，外面有士兵在賣，你如果要買菸或是其他東西，也都可以用點券向他們買。那些士兵算不錯的，一條菸是一百二十元，我用一百元點券跟他換，還賺二十元。

在景美時我們有組樂團，團員有簡中生⁷、丘延亮等人，丘延亮吹黑管，演奏大提琴的是劉金獅⁸。我本來就會小提琴，因為我初中的時候就是樂隊，對我來說很簡單，到現在其他人都還叫我「楊阿舍」，就是

因為我很好命，最不會的就是算錢跟賺錢，其他的都會。我以前也有拜師學藝，學到老師叫我另請高明，當我想要繼續學習的時候，家裡剛好發生變故，所以我就沒有繼續學了，那時練小提琴一個月三百塊，比一個工人的薪水還高。在樂隊裡頭我就是演奏小提琴，那時大家都還是邊摸邊學，也沒有老師，主要就是過年過節表演給大家看，娛樂一下。因為程度不一樣，所以演奏起來零零落落的，我們演奏的大致上都是一些反共歌曲，樂器包括有薩克斯風、小喇叭、伸

縮喇叭……等等，一般樂隊該有的都有，但是通常第一個音就走音了。後來在土城我也組過一個樂隊。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日的活動裡，我們準備在景美演奏的曲子，就是崔小萍⁹時常掛在嘴邊的曲子，順便紀念她一下。在牢裡面可以唱歌，我的歌唱老師是林中禮¹⁰，他後來做到西螺鎮長，他隔空用魔音傳腦教我唱歌，因為他唱歌很好聽，獄方也不太管，我就邊聽邊學，還有很多人也教我唱日本歌，所以我日本歌唱得不錯。

雖然說主要的思想學習是在綠島，但在景美時也算打下基礎了。景美看守所有個圖書館可以借書來看，三民主義的書最多，接著則是小說，選擇不多，不過光是三民主義的書也能讀出些東西來。只是因為光線不足，我本來眼睛還不錯，後來就變成近視。

後來我的肺結核發作，其實那是close的（封閉型），不會傳染，但是他們怕我傳染，就把我關在獨居房。在景美的時候，因為我幾乎都是一個人關，比較少跟其他人互動，所以你們問我其他人的情形我也不清楚。

7 簡中生（一九四七—），南投市人，涉「黃建榮叛亂案」，一九六七年被捕，以「預備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名，處有期徒刑七年，待過台灣警備總司令部軍法處看守所（青島東路三號）、新店軍人監獄、景美看守所及綠島綠洲山莊，大多在外役區工作，關押在景美看守所期間曾參加樂隊。

8 劉金獅（一九三五—），宜蘭縣人，製革工人，涉「興台會案」，一九六二年五月十五日被捕，移送台灣警備總司令部軍法處看守所（青島東路三號）審訊，一九六三年以「參加叛亂組織」罪名，處有期徒刑十年。一九七二年出獄後，投入黨外運動，組織「台灣政治受難者聯誼總會」。

9 崔小萍（一九二一—），山東省濟南市人，一九四九年後定居台灣，在廣播、電影、舞台劇導演、編劇、表演等方面，皆表現出精湛的才華，一九七〇年十一月三日以「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罪名，處有期徒刑十四年。

10 林中禮（一九三四—），雲林縣人，台大法律系畢業，私立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教員，涉「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案」，一九六九年十一月廿八日被以「陰謀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處有期徒刑八年。聲請覆判。一九七〇年國防部以一審法官「分別給予各該被告減輕或酌科其刑，稍嫌寬姑」等理由，裁定在原來刑期外，加重刑責二年。

楚。我記得當時好像是關在六房，李敖就關在隔壁的四房，雖然他關在我隔壁，但我們完全沒有互動的機會，因為我們兩人放封的時間是錯開的。也有很多人那時候誤以為我是李敖，可能覺得我長得比較好看吧。李敖比我晚一年被抓，比我早一年出去，他沒送綠島，直接去仁教所。當時所方完全不提供醫療，我要求送我去玉里療養所，他們卻反過來要我拿出證明，要我去照X光，照一張X光片要十七塊錢，我連七塊都沒有，只好算了。後來送到綠島，綠島的空氣非常好，所以我的肺結核也結疤痊癒了。

景美看守所受前輩諸多照顧

我在景美遇到三個人，學了不少。一個是黃華¹¹，另一個是延安抗大畢業的郭子淵，還有一個台北工專的英文教師，叫做李武忠¹²。跟我同房的是黃華（黃明宗）、郭子猷（郭子淵兄），他們兄弟同案，有七個人後來都被槍斃。還有一些老前輩都對我很好，因為我比較年輕，大家都很照顧我。黃華和李武忠後來都到綠島。

黃華高中畢業後讀士校，他可以把梁實秋編的《遠東高中英文課本》，從第一課背到最後一課，並且不假思索地寫出來。監獄裡面沒有課本、沒有字典、什麼都沒有，他就這樣每天教我英文。他不但英文好，法律也讀得很好，民法、刑法什麼的，一章一章教我。

有一次他問我：「你怎麼不會怕？」我說：「有什麼好怕的，就像俄國那些革命家，坐牢是我的必修課程，我覺得我很高興，就來了。」

郭子猷照國民黨的說法，是真的被共產黨派來的，他在台中逢甲教過微積分，所以在獄中教我數學、物理。他教我的都很簡單，我一聽馬上能懂。

李武忠是台灣的莎士比亞權威，莎士比亞的著作可以倒背如流，用原文還有英語解釋一遍給我聽。

郭子猷因為spy（匪諜）被關，黃華因為台獨案被關，李武忠則是因為在報紙上，看到阿國被「砰！砰！」的消息，他拿起報紙拍了桌子一下說：「他媽的！」就被判無期徒刑。

移監綠島綠洲山莊

我是一九七二年跟黃華等人同一批移監綠島，之前就有聽說要被送走，但都不曉得狀況。那次軍法處的政治犯沒有全部移送，還有幾百個待決的人留在景美這邊，此外留在安坑的人也很多。本來軍法處移監是要送到泰源的，結果泰源出事，我們這邊都不知道，直到有一天突然戒備森嚴，很多人都送進來了，才讓我們嚇一跳。我聽人家說，泰源監獄日本時代就有了，是日本人蓋的，關南洋戰爭的戰俘，或是飛機打下來的美軍戰俘。

¹¹ 黃華（一九三九—），基隆市人，家庭教師，涉「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案」，以「預備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名，處有期徒刑十年。宣判後，同案被告紛紛進行上訴，僅黃華未提出上訴。

¹² 李武忠（一九一九—），江西省臨川縣人，省立台北工專教授，涉「李武忠叛亂案」。根據調查局《要案紀實》第一輯資料，一九七一年十月廿一日以「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罪名，處有期徒刑十二年，一九七五年減處有期徒刑八年。

這些人本來關在各個地方，有的刑期比較重，有的比較老，還有的是病患，通通抓來關在一起。移送前一天實在很恐怖，一個房間關十人，讓人感覺好像是一個老的配一個年輕的。那時好像是三、四月，每個人都先五花大綁再兩個人銬在一起，一個銬左手、另一個銬右手。那時都是兩個兩個抓出去的，我搭配一個從韓國抓回來的老華僑，叫做丁永生。移送當天，兩個憲兵進來，「喀擦，喀擦」把槍上膛。點名：「楊碧川、丁永生，出來！」我還想是不是要抓去槍斃了？接著我和丁永生銬在一起，我銬左手，他銬右手，兩個人押出去。

一到外面，就看到整排走廊都是荷槍實彈的憲兵，槍都上了膛。然後軍法官來，對我們驗明正身，一個個點完名，全體送上大卡車，送去基隆坐坦克登陸艦。每台卡車差不多有十個政治犯，還有二十個軍人看守，所以每台卡車都塞得滿滿的。我們是半夜三、四點開始出發，到基隆差不多清晨五點，整條路上你都可以聽到軍車呼嘯而過，上空也有直昇機在飛。那天全台灣南北都演習，藉著演習之名來移監，我後來才知道，泰源那邊也是這樣。

從基隆到綠島是坐軍艦過去，我們被送上船，待命出發，等風浪比較小了就直接開往綠島。那次是最大規模的一次。船上四周都是軍人，整排排好，拿槍對著你；他們還讓你看到上空有直昇機，然後又叫一排蛙人，啪的一聲跳下海，表示他們在海上也有人，看你怎麼跑！就這樣一路護送到綠島；一到綠島，慘了，海浪太大，不能登陸，結果又送我們到左營。在左營待了一、兩天，等到風平浪靜才走。這三天我們都在船上，始終綁著，很痛苦，海浪打得船身搖晃，兩個人都不能動，吃飯還沒關係，最慘的是拉屎拉尿都要兩人同行，一個人蹲馬桶，另一個人就要在旁邊陪站。

綠洲山莊「開幕」那天多有趣啊，從台北去的和從台東去的，很多人之前彼此都認識，有的是朋友、有的是同案、有的在調查局或警總看守所認識，很久沒在一起了，這時見了面，真有老朋友久別重逢的感覺：「你怎麼又來了？」「你還沒回去啊？」然後監獄的門開了，大家驗明正身，陸續進場。起先不管你是景美或泰源的，全部混在一起，十個人一房，一個禮拜之後才分開。

那一批軍法處共有一百多人送綠洲山莊，和泰源送過去的加起來，總共三百零一人。我們和泰源去的人同時抵達，因為我們在左營待了一、兩天，所以泰源去的，可能也在船上等了我們一、兩天，不然就是我們先出發，他們後出發。我印象很深，那次編號泰源的排前面，從一號到一百多號，之後才是景美這邊的，我最後一個進去，所以我的號碼是最後一號：三百零一號。綠洲山莊開始關犯人，第一批是三百零一人，但是才去兩天，就有一位「老仙仔」（老前輩）過世。¹³我記得那時很熱、很悶，他是熱得中風，因腦充血死的。

發揮同理心 庇護精神病患難友

綠洲山莊是放射狀的，可以關幾千人，三百人足夠關，把他們都關在一起也可以。但是他們把我們分開，不讓我們跟一些老犯人接觸，像施明德、柯旗化在一監，我則在四監。我因肺病的關係，大部分時間又都在病監，一個人關，他們還派一個班長和一個原住民少尉來顧我。那個少尉應該比我年輕，他和我很好，

13 應指廖啟川（一九一一—一九七二），南投縣人，東京私立日本大學法律系畢業，涉「孫秋源台獨案」，一九六二年六月以「陰謀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名，處有期徒刑十二年。

晚上都會開門跟我聊天，但我不會講一些有的沒的，有時他要拿菸給我，我都說不要。但是班長就緊張了，有一次以為我在給少尉洗腦，突然砰的一聲打開門，看到我們在那裡談天，哪有什麼事？但是沒多久那個少尉就調走了。

病監屬戒護中心衛生科，約有五、六間，算是「小套房」，靠近獨居房。獨居房我沒去過，它是關打架、鬧事的人，你如果調皮搗蛋，就上腳鐐手銬，把你丟進去關禁閉。聽說為了防自殺，都是海綿牆，讓你不能撞牆。由於綠洲山莊第一批三百零一人中，除了正常的，還有瘋的、傻的、大病的、小病的，從台灣各個政治犯監獄和病監抓來，一起送綠島。有些精神病患就被關在獨居房，他們最慘，在裡面愈關愈瘋，實在很不得人道。

我們在綠洲山莊有一個共識，如果難友有精神病，盡量不要往上報，除非他已經有暴力傾向。為什麼？怕他一個人去獨居房，沒有人照顧。所以我們對精神病患，如果是情況比較輕微的，都想盡辦法照顧他，而且不讓上面知道。像許席圖¹⁴是跟我同一批去綠島的，他就很嚴重，他會打人，會自己在那邊亂，這就沒辦法了。但是有一個台大的叫陳清山¹⁵，宜蘭人，他的狀況比較輕微，我們就給他庇護，所以他始終沒有被送獨居房，這是一段比較有人情味的故事。還有一個孫慶玉¹⁶，武功很高，本來是蔣介石的侍衛，後來拖三輪車時被抓，遭到酷刑。他關在新生訓導處的病監後面的精神病院，現在還在花蓮玉里。¹⁷

老特務難友 教會十八般武藝

我在病監時，施明德也進來「住院」，這時我才認識他。後來因為我的病沒什麼事，而且我又要求回去

跟大家住，所以又調回原監，四區十號房，我那房可以住十個人，但沒有住滿，獄方不讓你整群人混熟，過一段時間就調房，所以那房來來去去，有時只住四、五個人。我比較愛搞事情，所以他們把我調到一間七個人的房，除了我以外，六個人都是外省老芋仔、都是老特務。他們一開始不讓我知道他們在說什麼，都講上海話，我就邊聽邊學，後來上海話也聽得懂了。這些老特務是從各地抓回來的，有的從泰國調回來、有的在台灣被蔣經國整肅、有的是蔣海溶那一批，都是內鬥被拉下來的。

他們很閒、很無聊，無聊就要找人聊天，好像恨不得把一生的武藝都教給你一樣，從琴棋書畫到面相，教我很多撇步（訣竅），什麼招數都教我。我就雜學，這項也學、那項也學，我出來後所有人都問我一個問題：「高中畢業進去，怎麼可能學得十八般武藝？學問這麼好？」祕密就在這裡。他們教我最有用的就是算命，教我怎麼觀察一個人的面相。他們說觀察面相是他們的本能，他們到最後就是憑直覺判斷這個人要不要抓，他們有一套看法：一個人有沒有犯罪，藏在眉心裡面，臉或眼睛會表露出來，一旦遇到他們，就像賊遇到警察一樣會驚慌，所以平常就要觀察別人的舉止行動。他們還教我怎樣跟監，甚至怎樣印假鈔，我都學很多。

14 許席圖（一九四〇—），雲林縣人，政治大學學生，涉「統一中國促進會案」，一九六九以「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罪名，處無期徒刑。申請覆判，改處有期徒刑十五年。許席圖在獄中因刑求導致精神異常，一九八七年經台灣高等法院判決免訴，目前仍在花蓮玉里療養院。

15 陳清山（一九三七—），宜蘭縣人，台大法律系畢業，宜蘭縣立東光中學教員，涉「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案」，以「陰謀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名，處有期徒刑八年。聲請覆判後，國防部裁定在原來刑期外，加重刑責二年。

16 據魏廷朝《台灣人權報告書》中謝聰敏所說，孫慶玉為山東人，為計程車司機，因開車闖進蔣介石士林官邸被抓，以叛亂罪判刑。見該書二七〇頁。

17 此段為二〇〇二年五月十四日，訪談者在「促進會」採訪王永富時，楊碧川列席提起，在此補上。

只有一項沒學到，我很討厭下棋，他們還說：「你要琴棋書畫、易卜星象通通會啊！」總之中國全套的都要教我就對了。如今這些人死的死，還在的至少都七、八十歲以上，即使在路上遇到，大家也認不出來了。

細數入獄緣由 李荊蓀無限感慨

我在綠洲山莊還遇到李荊蓀¹⁸。他是國民黨的文化大官，《大華晚報》董事長、中廣副總經理，三十幾歲就擔任《中央日報》社長。他是留美的，人很好，是我遇到的中國人裡面，最有良心的知識分子，老蔣死的時候他還哭，真是忠心耿耿到極點。據說中國人被抓的時候，很多人怎麼說？有一個很好笑的講法是：「蔣總統不知道我被抓，他如果知道一定會放了我，都是那些特務害我的。」我曾經問他：「李先生你被抓來關，有什麼感慨？」他說一九四九年，共產黨準備打過長江，因此他們要從南京撤退，離開南京前，他很無聊，想到國事如麻，前途茫茫，就在南京夫子廟找人算命，算命的問他要問什麼，李荊蓀說：「問國家前途。」接下來那句話我印象很深：「算命的連講都沒講，連看他也不看，毛筆一批，八個字：特務當道，特務亡國。」國民黨就是被特務亡國的，今天才逃來台灣。

他為什麼被抓？據說是因為和《中華日報》的俞棘¹⁹同案的關係。《中華日報》當時是南部版、文藝版最出名的，根據他透露，他得罪蔣介石最嚴重的地方，是當時國民黨文工會已經決議全面禁止台語節目，包括廣播在內。他跳出來說不行：「農民、漁民都聽不懂國語，那氣象怎麼辦？他們可能全部接聽共匪的漁業氣象，這不是對我們不好嗎？」因為他的反對，國民黨才停止這項政策，他說這對他是很大的傷害。第二

點，他想去保釋李敖，我沒問他和李敖有什麼關係，他聽到李敖被抓，就想去保釋。他去問，官方說：「怎麼可以保釋？他已經被送走了。」他說：「你不要迫害知識分子。」「什麼知識分子？他是匪諜！」李荊蓀對我說：「我已經沒辦法了，人家講『匪諜』我也不敢講話了。」

綠島難友傾囊相授 馬克思及多國語文全通曉

我還遇到一些老台共，像江漢津²⁰先生。江漢津就是江春男（司馬文武）的叔叔，他是小學老師，台中案的。以前抓人有一個特色，不是針對你這個人犯什麼案來辦，而是把一個地區的人通通牽在一起、亂湊，你知道誰、認識誰，就把你們湊在一起，變成「省工委會」（中國共產黨台灣省工作委員會）的大案件。五○年代有很多以「工委會支部」為名的案子，包括李登輝也牽涉到。那時候鼓勵告密，破案獎金多好賺啊，每個人，不是每個案喔，四十萬。我記得我十歲、讀小學的時候，從新竹搬來台北，在建國北路買一間日本宿舍，三萬塊，所以四十萬就可以買十幾間房子了。

18 李荊蓀（一九一七—），江蘇省吳錫縣人，中國廣播公司副總經理，涉「李荊蓀匪諜案」，一九七二年一月四日以「參加叛亂之組織」罪名，處無期徒刑。

19 俞棘（一九一五—），浙江省慈谿縣人，《中華日報》南部版副總主筆，涉「李荊蓀匪諜案」，一九七二年一月四日以「參加叛亂之組織」處有期徒刑五年。一九七五年七月十四日依「罪犯減刑條例」減處有期徒刑三年四個月。

20 江漢津（一九一四—），台中縣人，台中師專畢業，南陽國民學校教員，涉「台中地區工委會張伯哲等人案」，一九五〇十月廿日以「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罪名，處無期徒刑。為著名政論家江春男（司馬文武）之堂伯。

江漢津這些老台共，就是在五〇年代抓進去的，那時已經關二十年了。記得我第一天到綠洲山莊時遇到一位老先生：「前輩你來多久了？」「少年仔你幾歲？」我說：「我剛好二十歲多一點。」「喔，這樣你出生的時候，我就來了。」我嚇了一跳。江漢津他們學問很好，也很有風度，撇開政治立場和我們不一樣不談，這些老先生實在是很有的人格。我一進去，他們有空就教我，包括日文和馬克思，此後我的日文就大大精進了。我本來高中時在家都講日語，但閱讀沒那麼好，他們用日文教我馬克思，所以我學了一大堆馬克思的東西都是日文的。他們畢竟有受過馬克思的訓練，比較有系統的教我辨證法，也為我往後做學問打下基礎。

其實我所有的知識在高中以前都曾經讀過，只是模模糊糊。我跟別人有比較不一樣思考方式的原因是我比較早掌握馬克思的方法論。在綠島的時候，這些統派的、尤其是被判無期徒刑的一些老仙仔（老前輩），主要是江漢津，林書揚倒是沒有教我。他們用日文教我馬克思主義的思考方式，對我來說是最重要的。一個轉變，雖然每天只有十五分鐘的散步時間，但對我來說已經很多了。

我也常利用散步時間問一些老先生，我知道每個人的專業，誰會教就問誰：「這句話什麼意思？」把英文、德文、法文、俄文、日文學得迷迷糊糊。像教我德文的是一個軍官，他在上海讀同濟大學，來台又讀台大。教我俄文的人我印象最深，他是東北人，也是軍人退伍的，後來去做世新的看門工友。那時獄方的人通通聽不懂日語，所以我們都用日語交談，最有趣的是有一些老前輩還會用海軍的旗語傳電碼，他們當過日本兵，所以用日本海軍旗語的數字一二三去比「あいいうえお」。他們這邊比，我們那邊就收得到，靠這種方式傳遞電碼與訊息。

綠島沒書看 靠難友互通有無

我在綠島盡量把握機會學習，獄方也讓我們看書，但在泰源那邊更好。泰源可以投稿，還有人在監獄裡面寫〈埃及遊記〉，文章大部分都投到《新生報》，所以《新生報》每年都要付給泰源很多稿費。但泰源出事後，我們就無法對外投稿了，對很多政治犯來說，損失了一筆很大的財源。另一個差別是，綠洲幾乎沒有書可以讓你看到，圖書館都是三民主義這些有的沒的，不然就是要走的人留下來的的小說。雖然家人可以寄書來，但很慘的是，有下冊沒上冊，或者收不到，反正他們高興給你什麼，就給你什麼。所以有個人很皮，他訂了英文版的《老子》也不行，他就寫報告說：「老子是中國人，老子為什麼不能看老子？」

我在綠島沒看過幾本書，印象中最認真讀的一本，是英文版的柏拉圖《共和國》²¹。那是彭明敏教授從比利時寄給張化民²²的，張化民後來回去中國，聽說已經過世了。他把書借我看，我趕快用手抄，整本從第一頁抄到最後一頁，抄了一個月。押房裡面沒桌子，只能趴在地上抄，還有一個人偷塞給我一本字典，我又把字典抄一遍。吃飽太閒沒事情，抄完再讀。我在綠島時，寫字也都趴在地上，沒有桌子、沒有床、沒有熱

²¹ 彭明敏（一九二三—），台中縣人，台灣大學法學院教授，涉「台灣人民自救宣言案」，處有期徒刑八年。一九六八年因國際人權組織施加壓力，獲蔣介石總統特赦出獄，但仍然遭情治單位監控、軟禁，一九七〇年一月三日逃亡離台，輾轉至美國。

²² 張化民（一九一五—一九九九），山西省垣曲縣人，一九六六年《自立晚報》刊登張化民「神話與現實」系列文字，文章內容與雷震在《自由中國》提出的「反共無望論」有異曲同工之處，一九六六年十一月廿二日以「為匪宣傳」罪名，處有期徒刑八年。另涉「張化民叛亂案」，一九七九年九月再次被逮捕，導火線為將其著述〈中國統一與中共統戰問題之探討〉等文稿交付日人西川敏帶往國外，一九八〇年二月以「文字為有利於叛徒之宣傳」罪名，處有期徒刑十年。

水。後來姚嘉文²³他們去景美的時候，就有桌子，那已經是我出來以後的事了。

因為我是不合作分子，如果他們檢查房間，別說字典，只要查到我有一張紙條，紙條上有一個字，都一律沒收，讓我什麼都不能看，所以書都是別人偷拿給我的。我記得陳映真他弟弟陳映和²⁴，有一套吉朋的《羅馬帝國衰亡史》，三大本，也偷拿給我看。這些前輩，很多人看我比較年輕、比較可憐的樣子，都會同情我。我也跟他們說：「書借我看，不管什麼書都借我看。」但是要打 pass（打暗號）才行。

綠島難友一籬筐 各有各的苦

我印象很深的是有一次副典獄長把我叫過去，他都叫我小鬼：「小鬼過來！」我那時在散步：「什麼事？」「你都不聽話。」「我為什麼不聽話？」「你都不合作。」「我為什麼跟你合作？」「那你就不要去。」「關就關嘛，誰怕誰！」他的意思是要我做抓耙仔（打小報告），我不理他，後來他們就把我丟到獨居房。他們常常會藉故把你叫去，假裝問話，然後要你做抓耙仔，以前只要被單獨叫出去，回到牢房後大概有一個禮拜的時間，大家都會對你有戒心，沒人要跟你講話，之後才慢慢套話：「你出去，他們問你什麼？你說了什麼？」我的應對方式是不解釋，因為據實跟你講，你也不信。這算是國民黨的一種手段，很簡單，他要把我各個擊破，所以叫我出去問，也是問：「裡面在講什麼？在做什麼？」我都說沒有，說沒有他也不信。

那時他們都給你一種錯覺，讓你覺得做抓耙仔可以比較早出去，根本沒這回事。其實我們都有心理準備，你被釋放的那一天，會不會回去還不知道，柯旗化就有一段殘忍的遭遇。那時政治犯除非送醫，服刑

期間很少有出大門的機會。一旦出了大門，如果向左走，就能直接登船返台，如果向右走，就是被「留訓」下來繼續受難。²⁵柯旗化出去的情形是這樣，刑滿那一天，我們目送他出去，看到他的老母親、太太，還有孩子都來迎接他，然後看到他蹬蹬蹬出了門。那時我還不清楚狀況，只聽到一個老的突然說：「死啊死啊死啊，從右手邊過去，慘了，又抓去關了……」因為右邊就是管訓隊的前門，往左邊才能坐船回去，這下慘了，第二天大家就想盡辦法打聽柯旗化的下落。

柏楊在裡面待遇比較好，所以才能寫白話版《資治通鑑》。柏楊很有趣，那時看守我們的牢頭是副班長，他是士官長，關在裡面，外面還有一個班長。我們差不多兩、三個禮拜都要出來剃頭，柏楊很皮：「同學排隊排好，我是代理副班長。」我們就說：「是是是……」。幫我們剃頭的叫做王家法²⁶，他也是一個老政治犯，我們都叫他：「理髮委員（立法委員），你好。」

甚至我也遇到我的小學老師：「中禮仔」，林中禮，他唱歌很好聽。在軍法處時，就是我跟李敖關隔壁，他又跟李敖關隔壁，後來到綠洲山莊，又是師生同監，而且關在附近。跟林中禮同案的人我遇到好幾

23 姚嘉文（一九三八—），彰化縣人，台大法律系畢業，一九七九年涉「美麗島事件」，處有期徒刑十二年。聲請覆判，仍維持原判。二〇〇二—二〇〇八年，任中華民國考試院院長。

24 陳映和（一九四六—），桃園縣人，陳映真（陳永善）弟，涉「民主台灣聯盟叛亂案」，一九六八年被逮捕，以「陰謀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名，處有期徒刑八年。

25 此段訪談紀錄，內容可詳參李禎祥、林世煜、林芳微、胡慧玲、曹欽榮、鄭純宜編《人權之路：台灣民主人權回顧》，頁五十三。

26 王家法（一九二九—），安徽省合肥市人，涉「饒順昌等叛亂案」（一九五六年潛伏軍中范立志、李吉崙等案），一九五六年以「陰謀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名，處有期徒刑十年。

個，像林水泉、許曹德、呂國民，都有去綠島，他們這個案子一大串人，顏尹謨²⁷還是從日本抓回來的。我和許曹德同一個房間，阿泉伯（林水泉）就在我們對面房。也遇到劉金獅，他和Zou（施明德）同案，²⁸那一串很大串，也有二十幾個人。我在景美軍法看守所時就跟金獅在一起，到綠島又相遇，反正碰來碰去，好幾次會師。他多厲害啊，被關時還可以跑出去生一個孩子。

還有一個，別人叫蔣中正，他叫做蔣文正，他十七歲就被抓去關了，那時才讀高中，在漢口已經娶妻，有一次被抓兵的人抓來台灣，他喊：「我要回家！我要回家！」就被關進去了。後來放出來，他又喊著要回家，又被抓去關，前後關了三次，叫做三進宮。每次都因為說「我要回家」而被關。

綠島統獨立場鮮明 避談政治方能和平

根據我在綠島的觀察，現在回想起來，國民黨對中國人很殘忍，槍斃、凌虐，因為他們大部分是孤家寡人。對台灣人比較不敢，因為台灣人有家屬。所以他們那邊死的比較多，死了也沒得追究。

政治犯在綠島，統派比較多，獨派的很少。如果不談政治，大家都相處得不錯，如果講到政治，甚至會打架。當然台灣人比較有風度，比較不會打小報告，紅的台灣人²⁹雖然政治思想跟我們不一樣，但是人格風度都不錯，像林書揚就很好。我進去時，紅的最大尾（地位高）的是陳映真，他有去過泰源，比我早入獄，也比我早出獄，大家擁護他，他就大尾。

在綠島有件趣事，我問所有的老統派「日本時代的台共，是屬於台獨？還是中共？」他們都說是中共，

我心想哪有這種事！豈有此理，我讀過的歷史都不是這樣寫，因為我是讀鄭學稼的《史達林真傳》跟《第三國際史》，所以我推論台共不可能是中共派的。後來我出獄第一件事就是找相關資料，真好運，剛好楊達那邊有一本台灣總督府警務局編的《台灣社會運動史：文化運動》，他借我copy，我就把所有資料查出來，這樣就知道大家說的什麼是真的、什麼是假的！

至於說台共裡面有日共跟中共之分，產生兩條不同路線的鬥爭，這是在一九四九年中共把台灣當成不可分割一部分之前，不可能發生的問題。日本時代，只有共產黨是較明確地主張台獨的，後來的路線鬥爭，只是對謝雪紅的不滿，跟路線沒有關係，所以你看〈台共宣言〉跟蘇新³⁰這些人還不是都一樣。當時台共走台獨是種國際趨勢，跟第三國際有關，是策略問題，不是台共要不要的問題。

綠島的統獨兩大龍頭就是陳映真跟施明德，國民黨會將白帽仔（台獨）跟紅帽仔（社會主義統一）兩派的人關在一起，不會是清一色的。我最懷念的也是在綠島的時候，一個房間大概有十個人，十個人講話分別有十種腔調，非常有趣。統獨的對立其實是在綠島分得比較清楚，因為綠島有比較多的老犯人，在景美時，

27 顏尹謨（一九四〇—），彰化縣人，台大法律系畢業後，赴日本東京大學法政研究所就讀，涉「全國青年團結促進會案」，返台後，一九六七年被逮捕，消息傳到日本，引發東京大學學生抗議，組成「劉、顏兩君拯救會」，進行海外救援活動。一九六九年十一月廿八日以「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罪名，處有期徒刑十五年。聲請覆判。一九七〇年國防部裁定維持原判。

28 一九六三年「興台會案」與一九六四年「施明德台灣獨立案」，實為同案，但當時分為兩案處理。

29 指認同社會主義思想，本省籍的人。

30 蘇新（一九〇七—一九八一），台南縣人，日治時期留學日本，加入日本共產黨，返台後成為台灣共產黨的代表人物之一。蘇新曾於一九三一年被日本政府逮捕，判刑十二年，二二八事件後轉赴香港、北京，負責中共對台工作。

大家都是剛進去，雖然會分清楚，但是比較不會計較那麼多，不會彼此有口角什麼的。我算是不統不獨、兩邊不討好，說實在的，統派的前輩教了我不少東西，應該說，右派的特色就是不需要理論、不識字，左派的特色就是愛搞理論、有點學問。

被抓進去綠島的所謂「台獨分子」，應該都是本土型、基本派的，不需要太多思考，我也覺得台獨不需要理論，那是一種氣持ち（情緒）跟行動力而已。我算是比較早熟，因為討厭國民黨而有台獨傾向，很簡單，講明白一點就是討厭外省人。在牢裡一百個被抓的台灣人，有九十九個不是被冤枉的，但是一百個被抓的外省人，裡面有九十九個是被冤枉的，那時抓外省人是有獎金的，但是抓台灣人是為了杜絕後患。我研究那麼久，就認為獨立哪裡需要什麼理論：「獨立就是行動，獨立就是怙爸要或者不要的問題而已。」台獨運動沒有一次像樣的行動，像我或者施明德從高中時代就開始招兵買馬，但是就像我前面說的，台獨不需要理論，也因此組織就會很鬆散。

豁達心態 面對綠島的修行試煉

綠洲山莊就像別墅區一樣，政治犯關在裡面不能出來，但是不恐怖。早期新生訓導處的時代，還會隨時把你抓出去，會不會送去槍斃都不知道，七〇年代以後就沒有什麼恐怖可言了。早期抓政治犯，是整串在抓，像肉粽那樣，多則幾百個，最少也三、五十個，到我被抓的時候，都是三三兩兩，抓兩、三隻小貓。我之後的政治犯，我看沒有超過一百個。

我本來也很鬱卒，因為同案的鄧聯鳳雖然沒說什麼，但他家人認為我害他兒子被關，我家人對我也不諒解，那種心情實在很鬱卒。其他前輩就勸我別想那麼多，教我唱歌什麼的，把不愉快的事忘記。我就想以前所看的電影，追想所有的電影情節，然後每齣都把它改編；又想以前那幾個女朋友，現在不知道怎樣了？要是我們結婚會變成怎樣……反正你不要讓日子覺得很難過，就要想這些有的沒的。

後來我覺得怨嘆沒用，不如學習。牢裡面都是人才，你想學什麼東西，全台灣最好的教授都關在裡面了，對不對？所以我就想盡辦法學習。其他人可能不像我學得這麼辛苦，因為沒課本，你必須很認真，每一句都要硬吞下去。雖然辛苦，卻覺得在綠島是我一生最快樂的日子，坐牢不談，其實很快樂。又因為一個人關，所以我養成不怕孤獨的性格。因為你整天只能對自己講話，自我對話，所以我本來不太會講話，後來變得會講話、很愛講話。

在綠島，我幾乎都關在獨居房，對外面的世界不太瞭解。綠島的獨居房可以說是監獄中的監獄，只有我被關在那裡，所以一般人都不知道。只有一次例外，施明德假裝從門上的氣窗摔落，因傷到外面就醫，養病時就跟我關在一起，差不多關了三、四天。其他時候，我每天要強迫自己保持清醒、自我對話，否則就會像後來在土城仁教所見到的蘇東啟那樣，他已被獨自隔離了十二年，等到我和他關在一起的時候，他已經無法順利表達，語言和思考能力都已經退化了。我在綠島無憂無慮，反正不會判死刑，關多久自己知道，最多就是關到出不來為止。

在綠島坐牢，我個人的經驗是「保持在那邊修行的心情」，這不能事後解釋的，因為有的人不能忍受，真的就瘋了。裡面每個人心情不一樣，老的就悠悠哉哉，習慣了，有的人就怨天尤人，整天幹譙。裡面最嚴

重的毛病是怨嘆別人，他都很冤枉，都是別人害他。

總之在綠島也沒什麼，大家生活過得很平靜，就整日大聲嚷嚷，鬧熱滾滾。那時候中華民國對我多好啊，怕我沒工作，趕快開一間監獄；怕我沒老師，把全台灣最好的老師關進來教我。你如果把它當作痛苦，就永遠很痛苦，因為我從小就看列寧、托洛斯基這些人的革命故事，知道要反抗一個政權，坐牢是應該的，沒什麼了不起。意思不是說他抓我是應該的，而是我戰輸了，被你抓去關沒什麼了不起。

監獄中的「日常」生活

本來我們的待遇應該是戰俘待遇，等於二兵待遇，結果都被他們吃掉，伙食吃很差，就是被在外面的賺走了。衣服每年分配兩套內衣褲、一套外衣褲，他們都換品質差的軍衫、軍褲給你，反正是軍中淘汰下來的，像後備軍人召集三天時穿的那種，連髒的也分給我們穿，要自己洗乾淨。其他照理講牙膏、牙刷、毛巾都要發給我們才對，但是他們連那些錢都扣走。我記得頭一天進去很有趣，看大家都穿一件內褲，我嚇了一跳。因為我有四個妹妹，在家不能穿內褲或短褲，所以進去大家笑我說：「你進來穿一件內褲就好。」我說：「這樣嗎？」世界上有這種事情？

牢房裡面沒有床，就是一個通鋪，大家都利用棉被，一人劃分一個範圍。所以獄方雖然沒規定要疊棉被，但大家都弄得很整齊，不然就沒空間了。沒事的時候，想睡的人就睡，也沒人會吵你；老的人鋪上棉被，躺下去看書，或想一些有的沒的，我就整天坐著，枯坐、打坐。同房的那些人會教我瑜珈或是什麼的，

反正所有能教我的我都學到了。

綠洲山莊沒有起床號，那種房間，每天都睡得不怎麼好，五、六點就起來了，起來就等吃飯。「菜盆！」外面又在叫菜盆，我就要趴下去，好像一隻狗，把大夥的菜盆從門洞端出去，他們在外面有鍋鏟，飯啦、湯啦，舀一瓢給你，你再把菜盆從門洞拿進來。門洞就像狗洞，他不是開門叫你拿，而是要你跪著、趴著學狗爬，這是很大的侮辱。

同房每個人的菜盆，都是我拿進拿出，因為我最年輕、資淺，所以都是我做狗。從坐牢第一天開始就學狗爬，到了老蔣死後，吃飯時門就打開了，不然都是關在裡面吃的。裡面沒桌沒椅，吃的時候，菜分一分，蹲著吃。聽說以前吃兩頓，早上十點一頓，下午四、五點一頓，有做工的人才吃三頓。後來都改吃三頓，我去的時候就三頓了。綠島的魚比肉好吃，因為以前的犯人有做過綠島漁民的老師，所以漁船回來，魚先賣給監獄的人，我們都能吃到第一手最新鮮的魚。但遇到颱風就慘了，船不能過來，沒有青菜，水果又沒配給，要自己買，我因為沒有錢，就整個月吃菜脯。我吃飯很快，怕來不及吃，如果慢一步，連花生都被人家夾去，菜就沒有了。因為我最年輕，當然是人家揀完我才揀，所以常常吃不飽。現在還是這樣，吃七分飽。當時沒人吃得比我快，吃完，我們的室長就喊：「散步！」大家就在房間裡面走二十分鐘，當作運動，不然受不了。散步完就聊天，菜盆各洗各的。

我們還有釀酒，釀酒就是買糖來，水果丟進去浸，比較厲害的人就去醫務室偷酒精，做酵母發酵。我是監酒官，酒桶都要放我旁邊，大家不能偷喝。浸一個禮拜後大家要喝，我說不行，再等一個禮拜。要喝時我就說：「一人一杯，不能兩杯。」並且負責把風。房門上面有氣窗，我跳上去看：「快點，人來了！來

了！」喊來就收。其實獄方也知道，門一打開都是酒味，但是他也不會那麼嚴格，他知道我們愛喝酒，還會賣你塑膠桶、李子、芭樂各種水果。芭樂酒打開最臭，但是最好喝。

牢房有抽水馬桶，蹲式的，我去綠洲山莊時就有了，旁邊沒有圍任何東西，所以廿四小時都開放。我最年輕，按照監獄倫理，分配到最好的位置——馬桶旁邊，我就永遠睡在那個戰略要點，所以每天都很慘。如果晚上有老人起來尿尿，我就常常被滴到，又不能叫出來。牢房另一個水源是洗手槽，有水龍頭，平常用來洗手、洗臉。洗手槽也是我們的電話亭，因為和隔壁房的洗手槽同一個位置，你在這邊說話，那邊就聽得到。隔壁房有消息時：「喂喂喂，你趴一下，我跟你講。」你就趴下來收聽他的消息。

洗澡也用馬桶洗，怎麼洗？用一個碗把馬桶的排水口塞住，水一直壓、一直壓，四周再用抹布圍起來，不讓水外溢。由於生活起居都要靠馬桶，也要洗澡，也要拉屎拉尿，所以誰用過就要把整個馬桶洗乾淨，牢房裡面就馬桶最乾淨。有一次有一個新來的問說：「沒水喝怎麼辦？」黃華就表演怎麼辦，用馬桶的水潑他，他喝一口，嚇了一跳。我說：「進來你就知道，喝水要從這邊拿。」水是整天都有的，夏天悶熱，全身汗一直流，沒多久就要洗一次澡，洗澡時間沒有規定，要洗就去洗。都是洗冷水，只有過年前一天才洗一次熱水澡，十二月天洗澡時，冷水沖下去，身體還會冒煙，那不是熱水，而是你的體溫。現在的綠洲山莊一樓中間有公用浴室，我在的時候沒有，那時每間都是監房、都是囚室，沒有浴室，也沒有淋浴設備。我待過的其他監獄，像景美、調查局的台北監獄都是用馬桶洗澡的，只有生教所有浴室。

我記得在綠洲山莊時好像有上課，好像一個禮拜上一次，沒有常常進行。因為他們不讓我們有接觸的機會，怕我們整群人串聯，又給他搞一些麻煩。上課反正沒有什麼內容，也沒有人在聽。

綠洲山莊後期管理鬆綁

我們剛進去的時候很嚴格，甚至雖然他們沒說不准講話，但是放封時大家都不敢講話。後來有一段時間，整個監獄的氣氛開始改變了，管理上確實愈來愈鬆。蔣經國有一個政策要「聯俄滅共」，獄方就把一些頭頭、代表人物叫出去精神訓話，跟台灣人說：「我們要保台革新，所以你們要跟我們合作。」然後跟統派的說：「我們要聯合蘇聯，所以你們不要覺得奇怪，大家要諒解。」大家都不理他，沒人理這些事情，反正對我們沒什麼好處。到了老蔣（蔣介石）死的那一天，我印象很深刻，獄方馬上換一副嘴臉，對我們很客氣，因為他們不知道未來如何，前途未卜，說不定要立刻把我們釋放，所以開始對我們客氣。這些我都不知道，但是老犯人就厲害了：「咦？可能老蔣死了，不然今天怎麼這麼緊張？」

另外一個原因是有人在裡面自殺，那個人的自殺很傳奇，他已經自殺好幾次，每次都被發現抓下來，但他抱定必死的決心，有一晚，趁大家都睡著了，把內衣撕開做繩子，繩子吊在門框、門門上，就這樣跪著吊死。他為什麼要尋死？因為關太久了，不然不會這樣。本來放封是一間一間放，每間放十五分鐘，所以外面整天都有人散步。放封場就在監房前面的大草坪，旁邊有圍牆，上面有碉堡，裡面有士兵持槍看守。老蔣死後，減刑。第一批人出獄以後管理就比較鬆了，變成一區一區放封，時間也改為半小時。那人上吊死了以後，我們才有一個小時放封，之後愈來愈鬆，只關外面的鐵門，房間門沒關，所以沒有放封時，也能在整層樓裡面跑來跑去串門子。那比放封還好，反正出去也沒什麼事。

還有一個監獄長很有趣，他說：「這些犯人關在這裡，我們要比照待遇，弄一個軍中樂園給他們享

受。」他真的這麼人道、真的這麼想。還有一次他放電影給我們看，害我們很慘。放映前他訓話：「今天晚上演的電影，有忠孝仁愛信義和平……」講一大堆，結果我一看是崔苔菁演的，其中還插一段色情片，大家都說：「慘兮兮。」

外界的訊息來源

原則上兩個禮拜可寫一封信，兩百字以內。我在獄中七年沒有跟人通過信，因為我的家人不理我，他們嚇死了，備受威脅，親戚朋友也沒人敢來看我，所以沒通信、沒探監、也沒有外援。我連一角錢都沒有，還帶一個病，別人帶病可以送去療養，我不行，他們要讓我死在裡面就對了，比外省人還慘。

我在綠島那幾年，報紙只有《中央日報》和《青年戰士報》。《中央日報》都開天窗，當時《中央日報》正在連載《古拉格群島》，我們在裡面看了，說我們寧願去那邊還比較爽，因為綠島把你關在那邊，束起來。古早的政治犯（新生訓導處時期，一九五一～一九六五）在綠島做工，所以都跑來跑去，甚至組一個樂隊，綠島人有婚喪喜慶，還請他們去演奏。

不過那個時代過去了，我就想起亞里斯多德說的：「人是政治的動物。」我們其實是關在那裡當作動物給人參觀。像東南亞國家，包括印尼、菲律賓的情治頭子，都常來學習、參觀怎樣關政治犯。我印象最深的是印尼，根據我後來看的外文資料，印尼的情報單位都會來台灣的政工幹校受訓。

之後獄方才讓我們看電視，但已經是我在綠島時期的尾巴了。電視在走廊尾端，一個人一張小椅子坐著

看，看八點到九點的連續劇，那時播夏玲玲演的《香格格》（一九七六—一九七七年），看一個小時，看完就回房。不能看新聞，也不能在半夜看棒球比賽。高金財³¹先生是一九七七年四月去綠島的，那時他們看電視就方便多了。

麻醉無效硬開刀 術後療養見人性

我跟高金財一樣，在綠洲山莊期間，沒出過大門一步，下船就進監獄門，出了門就是回去。只有一次比較特別，就是盲腸炎去醫務所開刀，此外不曾出門過，也沒有做外役。那次在醫務所，我躺在病床上，每天都會看到樹，樹外面有海，海上的夕陽很美，在綠島，一生只看過這一次。

那次送醫務所，其實是去殺豬，不是開刀。軍醫問我：「有沒有抽煙喝酒？」我怎麼能說有，於是他們給我打麻醉針，局部麻醉沒效，還是會痛，我請他多打一點，他說：「不能再打下去，不然你以後會翹不起來。」我說那不要打了。接著他找來四個彪形大漢，一人拉一手，一人拉一腿，把我當成豬這樣扯開，然後刀劃下去。那不只是痛而已，痛到我跟他互罵，不知道開了多久才爬起來。

第二天，我在那邊喘，結果聽到好像戰車的聲音，原來是一群管訓隊員戴著腳鐐，瑯鐺瑯鐺來看我：「大仔（老大），我是高雄來的，以後可以來相找。」「大仔，我是……」他們沒見過像我這麼年輕的政

31 高金財（一九四一—），台南縣人，涉「高金財叛亂案」，以「預備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名，處有期徒刑十二年。

治犯。最有趣的是，那個虐待我最嚴重的副班長，奉命照顧我一個禮拜，真的幫我把屎把尿。平時他最討厭我，每天都糟蹋、修理我，這下就不行了。人性也有善良的一面，我很懷念他照顧我的那個禮拜，真的任勞任怨，後來還會對我笑呢。後來他說：「啊，小鬼，如果不是這樣的事情喔，你都比我兒子還小。」我也跟他哈哈說：「是啊，沒辦法。」

那些醫官或監獄官也知道我們不是壞人，甚至會產生同情心。不過一旦他們露出這種同情心就會被調走，像有一個醫官，因為施明德摔下來，他斷定很嚴重，要送台東就醫，不然非常危險。結果他就因為這樣被調走了。

土城仁教所洗腦

我是一九七二到一九七六年在綠洲山莊，之後送土城生教所洗腦一年半，一九七七年出來。一九七五年老蔣死後我有減到刑，所以雖然判十年，關七年就出來了。離開綠島後，我在仁教所待了一年多，算是比較早送過去的，一般差不多都是刑期剩半年或一年時才送到仁教所。因為經過一段時間，綠島的人犯也會累積，因此把我們遣送回台北，繼續上三民主義。仁教所的管理比較開放一點，吃飯、上課都在一起，睡覺也是像軍隊那種上下舖的，所以做什麼事情都在一起，每個通鋪大概有幾十個人。他們不怕我們人多會亂，反正剩一年就要回去了，能夠亂什麼？也有人是特別待遇，像李敖、謝聰敏、呂秀蓮、陳菊，他們住的是小套房。

以前的土城仁教所，是關一些女的剪鈕仔（扒手）的地方。老蔣死後，政策改變，刑期剩一年到一年半

的政治犯，就送到土城洗腦，女的剪鈕仔則另外關，不跟政治犯在一起。這時家屬接見都方便，每個禮拜都可以接見，可以送東西進來，看書也方便，但是整天都給你上課，叫政工幹校的來上，分初中、高中、大學班。施明德說自己是笨軍人，不識字，分到初中班。蘇東啟說他只會日文，中文聽不懂，也在初中班。我分到大學班，去抗議：「我只有高中畢業。」他們說：「不行，你的學問我知道，別裝瘋。」結果去上三民主義、反共教育這些有的沒的。施明德和蘇東啟又說他們不會寫字，我還要替他們寫報告。大家要唸初中班，是因為男女同班，高級班也是，可是都是歐巴桑，像是崔小萍。

從禮拜一到禮拜六，每天早上八點到下午五點都在上課，晚上也要聽課，還要寫週記。聽說林鐘雄、李鴻禧都有去當教官，但沒教到我，我們幾乎都是政工在教。上課時，我就看小說。其中有一個教官，我叫他「麻痺」，他人很好，講話順順的，算是三民主義權威。他來上課都跟我說：「小弟，你看小說小心一點，有人來查堂你要收起來。」

仁教所的故事很有趣，其中最精采的故事是女教官愛上男犯人。在仁教所也有音樂課，每個禮拜都要唱反共愛國歌，結果教音樂的女教官竟然愛上桃園的呂國民。他是政治犯裡面最英俊的，女教官愛他愛得要死，甚至公開表態，結果當然是沒結果，呂國民已經有妻子了，後來他也出獄了。

我所待過的五個監獄，台中看守所、調查局台北監獄、景美軍法處、綠島，最後是土城感訓所（仁愛教育實驗所），有好有壞，最輕鬆的是在綠島，因為他把你關起來，但不管你做什麼，最慘的是在仁教所的一年半，等於被他釘死死的。不過我們也會偷吃步，像《Playboy》就能藏在蛋糕盒裡面帶進來。

那時樹枝伯（林樹枝）也在裡面關，他家就住在附近。他買通廚房的採買，每晚帶一瓶高粱酒進來，我

們晚上就去花園，和施明德三個人，沒配什麼就把一瓶高粱酒幹掉。每天晚上幹掉一瓶高粱酒，喝得茫茫的回去，大家也都知道我們在那邊喝酒，點名的時候就當作沒看到，反正我們也不會做什麼，也沒跑出去。

結識蘇東啟 還原案情真相

我坐牢待過五個地方，這中間我一無所有，沒錢沒關係，還帶病，所以長期忍受一個人被關的孤獨。後來遇到一個人跟我狀況一樣，就是蘇東啟先生。他關了十五年，其中有一段時間關在台東，我不知道位置，他沒去綠島，也沒跟別人關在一起。³²那時只有一個人很大膽敢去看他，黃順興，當時的台東縣長。蘇東啟在獨居房關了十多年，已經喪失語言表達能力，他最後一年來到土城，我看到他時，他都不會說話了，經過好幾個月才開始像兒童那樣簡單表達。

他出來以後，以前的事情整個都不記得了，有點腦痴，當然他跟我說話時意識很清楚，但是分析能力都無法表現出來，之後沒幾年就往生了。³³蘇東啟是一個很有正義感的人，若照他跟我說的，他原本對中國充滿了嚮往，在日本讀中央大學時，就想參加祖國抗日，因而申請調去越南。那時日本已經占領越南，他去外交單位做事，後來去泰國的日本領事館工作，再從泰國跑去中國。去到中國一看，驚覺「祖國原來如此！」跑到重慶，他就被當成日本的間諜抓去，剛好李萬居聽說有一個雲林來的孩子，就趕快去保他，至此他對中國徹底絕望。中國人亂七八糟，想像中的中國、偉大的祖國整個幻滅。

李萬居算是「半山仔」³⁴，蘇洪月嬌告訴我，李萬居當初一直告訴蘇東啟在基層選縣議員就好，不要做

省議員，所以李萬居回台灣後就參加青年黨，不是國民黨。蘇洪月嬌在蘇東啟被抓時，曾經當過縣議員，後來施明德出獄後擔任她的總幹事，一戰成功。我沒有幫蘇洪月嬌助選，我一向很討厭選舉。我向來主張拿槍起來打，面對外來政權還跟他講什麼阿姆、阿伯，那是對不起我自己。我為什麼沒去領補償金、賠償金？因為我真的想推翻中華民國，我沒有被冤枉，本人是正牌的，所以我不能領那些錢，會讓我漏氣。我沒參加民進黨也是這個原因：因為我想推翻中華民國，怎麼能去參加民進黨跟它妥協？怎麼能選立法委員，豈不是打我自己嘴巴？

蘇東啟的案件據我所知，其實不是他發動的，發起的人是詹益仁。詹益仁開了一家國際照相館，是他去招募的，還有一個張茂鐘³⁵，是開戲院的。他們利用海軍陸戰隊的充員兵去看電影的機會，灌輸他們台獨意識，後來才想說要找有社會地位的能人，當然找上了蘇東啟去支持。不是蘇東啟去策畫這件事情，我想他會被抓的主因，是他在議會裡提案說要政府釋放雷震，而且提案還獲得通過，這個事情比較嚴重。³⁶那時蘇東啟在北港跟幾個兄弟來往，有從事戲台、相館等工作，所以就算蘇東啟不是帶頭的，也脫不了關係。

聽說他們有派人去聯絡高玉樹，但是高玉樹不置可否。他們真的發動卡車，開出去要去搶槍，還把陸戰

32 根據蘇洪月嬌的口述，蘇東啟判決後，先送安坑軍監，再送泰源監獄，在泰源廿八天後，又送回安坑，住在獨居囚房。

33 一九七六年，蘇東啟因蔣介石過世減刑出獄。一九八〇年代幾度中風後變成植物人，一九九二年病逝。

34 指原籍台灣，但在台灣的日治時期前往中國大陸旅居，並於抗日戰爭勝利後再度返台的親國民黨人士。

35 張茂鐘（一九二六—二〇一〇），嘉義縣人。一九六一年涉「蘇東啟等叛亂案」，一九六二年九月廿日以「意圖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罪名，判處死刑，發回更審。一九六三年九月廿五日改處無期徒刑。

36 一九六一年雷震被捕甫滿一周年，蘇東啟於雲林縣議會提案，請總統特赦雷震，竟獲全體議員通過。

隊的大砲拖出去。出去才發現完了，人家已經知道了，大砲裡面的引信都已經抽出來，所以變成一支空砲。那次如果成功就不得了了，是真正的軍事政變，那是台灣唯一的一次，抓了好幾百人。

出獄獲蘇家擔保 永記恩情

我出獄後去蘇東啟家住過兩個月，那時出獄需要保人，時間快到的時候獄方會通知你，要你收拾好隨身物品、準備出獄，家人也可以擔保，但是需要兩個保人，如果五年內再犯，保人要連帶處分。大家看到這一條都快嚇死了，誰還敢當保人？所以我的親友沒有人要來保我，後來我有名了之後，有些親友來找我，我大概說我不認識你們。最後是蘇治芬和蘇治宇姐妹保我出獄，如果蘇東啟沒有要她們保我，我就必須等到其他人出獄後，幫我找到保人才能出來。我的妹妹到現在都還不想跟我見面，我被抓的時候，她們都還在讀高中、大學，也是過得很辛苦。

當時蘇洪月嬌在開旅行社，算是靠行的，我去打雜幫忙，做小弟幫忙送件，因為當時出國非常麻煩，常常要跑警總和外交部這些單位。

在蘇東啟家的時候，每天早上我都跪在地上跟蘇東啟一起掃地、擦地板。有一天我們兩個在擦地板，蘇東啟向我道歉：「楊桑，真抱歉，這個我比較沒辦法，是我太太在持家，委屈你擦地板……」我回答他：「蘇桑，你們肯收留我，我就已經很高興了！」我都不知道要如何報答他。

我要出獄時，陳三興、Zoi跟所有長輩，都詳細交代過我：「第一、你去蘇先生家住，人家叫你做什麼

就做什麼，有飯吃就很好了。第二、要記得別人的恩情，絕對不能發生任何糾葛，對他們家人，大人、小孩都要很尊重。」所以我早上起來就自動掃地、買菜，什麼都做。九點以後就跟蘇太太出去，那時我還不會打字，在旅行社做小弟。當時要出國的申請文件要用英文寫，我第一次還寫錯，拿去警備總部，窗口的小姐很兇：「你是哪一家的？」啪的一聲丟出來。我就要裝得很無辜說：「小姐請你教我，我今天才第一天上班，什麼都不會。」可能我比較英俊，她看我一下說：「好啦，我教你，這個都不會，注意啊！」「是是……」然後再回去重寫。

出獄謀生難 親友也受害

後來我到中興新村一位金老先生家裡住，因為那時我準備要聯考考大學，但是考不上！我也曾去拉鍊工廠做工半年，後來大家要組拉鍊工會的時候，看我沒工作就要讓我做工會祕書長，我差一點就當選了，老闆去放話說我是共產黨，最後我反而被迫辭職。已經九〇年代了，我都還處在一種不穩定的情況中，每次一找到工作，找麻煩的也就來了。

我一九七七年出獄後不但不用當兵，還禁止當兵，我的身分證上面蓋「禁役」兩個字。別人是退役、除役，我是禁役。「禁役」就是我的工作死亡證書，我到今天還沒有工作，就是因為身分證上「禁役」兩字，永遠不能去掉。所以我要找工作，只要人事單位或警察單位一看身分證，就知道我是判刑七年以上，服刑超過四年的重刑犯。

一直到解嚴我都無法找到工作，都是因為這張工作死亡證書，沒有人要雇我，嚇都嚇死了，如果有人要雇我，情治單位馬上去囉唆：「你為什麼要雇這個人！」最嚴重的是只要我去租房子，警察就找我麻煩，把我趕走。因為他要把我列管，嫌麻煩，就叫房東把我趕走。所以我流浪天下，去朋友那邊住。政治犯有一個好處是互相照顧，因為我們出來都沒工作，就去「騷擾」老政治犯，去住他們那邊。我的待遇比較特別，就是「追殺到底」。別的政治犯可能不會遇到這種情況，因為國民黨對我最大的痛恨，就是我不合作，我擺明要跟國民黨的中華民國共存亡，所以很氣我。我到處說：「我唯一的工作就是推翻中華民國，這是我的特權，你們不要插手。這是我的事情，你們不要管。」所以到今天為止，國民黨還是很討厭我。

記得二十年前，我在遠流出版社編《世界史大辭典》。這本書有些插圖，圖片放哪裡，只有我知道，所以我去出版社，自己從頭到尾編輯。結果三個月之間，警總政六處副處長每天來遠流上班，坐在我對面，看我做什麼，弄得出版社雞飛狗跳。後來每家出版社一提到我就嚇得要死，即使到今天我有工作權，但是因為沒有實務經驗，能找什麼工作？不是不找，其實一直到這幾年，我還想盡辦法找工作，但是到處碰壁。別人都說：「不要啦，不要去找工作了。」逼得我只能拿筆寫文章。

以前政治犯出來，在警總旁邊的門有一個「傳道石」，就是輔導室，我們那時叫做「新生室」，政治犯可以去那裡找工作，做新生輔導，但沒人想找傳道石。有一次新生室找我，說我出來五年都沒去找他，要輔導我就業，叫我開計程車。我說我不會開計程車，也沒有計程車，他說：「很簡單啊，我們警備總部在台北市有一萬輛計程車隨便你挑。」那時台北市有兩萬輛計程車，等於一半都是他們的。你要是給他輔導就慘了，他會整天找你麻煩。他說：「我們跟你做朋友。」我說：「你不要找我，就是我的好朋友。」我拒絕讓

他輔導，因為我們沒有工作，也不可能工作，只能做他的工作，他會叫你做什麼，可想而知啦。

國民黨也幫我安排過工作，之前我住在景美市場那邊時，有一天有個人跑來找我，說他在景美羅斯福路上有一間畫報社，要請我做編輯。我問：「你為什麼要請我？」「調查局命令的。調查局叫我請你當編輯，一個月付三萬塊。」我說：「我們兩個不認識，不用了。」就沒去工作。因為我不合作，國民黨對我根本是「誅殺九族」，四個妹妹至今都不敢跟我來往，就是因為被迫害得很嚴重。我有兩個妹妹讀師範學院，學校教官不斷迫害她們，叫其他同學不要跟她們在一起，她們都怕我怕得要死，到現在還不能諒解。

結婚後我內人也被學校逼退，我們婚後一個禮拜，校方就叫她吃自己，不用來上班了。那時我太太在師大當特教系的講師兼秘書，情治單位下令要師大安排我在裡面工作，師大不知道要給我什麼工作，就想到一個辦法，乾脆把我太太趕走就沒事了，他們就不用負這個責任。幸好當時郭為藩校長硬擋下來，但是一年後她還是辭職了。

美麗島事件前 祕密從事地下工作

美麗島事件前，和海外聯絡其實是一人一條線。Linda（艾琳達）那條線很重要，甚至那時美國大使館人員還警告她，叫其他美國人不要跟她接觸。也有日本人，像前田光枝³⁷也是一條線。那時我也認識Lynn

37 前田光枝，日籍女子，受「獨立台灣會」史明之託，前往台灣與盧修一聯繫，後因一九八三年「盧修一台獨案」，遭驅逐出境。

Miles（梅心怡、林邁爾）。為什麼有很多條線？因為大家都要了解台灣的消息，但是必須冒被監聽的險，以前打國際電話沒有直撥的，要先打到電信局，透過電信局才能打到國外。

我是一九七九年一月十一日娶老婆，那時美麗島事件還沒發生。事實上在美麗島事件前，我等於是施明德私人秘書，他的文稿不一定是我寫的，但都是我謄的。蘇洪月嬌要選舉時本來也是找我去，我說我覺得跟她不合，Zoli才去。³⁸一直到黨外聯合競選總部時，其實我都參與最多、也最知道。那時他回來就跟我發牢騷，說今天跟誰講了什麼話，所以美麗島事件前，什麼事情我都知道，他只跟我說，沒跟別人講。

譬如有一次要橋頭示威，³⁹就是我負責聯絡的。因為臨時發動，他叫我們夫妻坐車下高雄，聯絡楊青矗⁴⁰和其他人，約定明天幾點去橋頭集合。我沒參加那次示威，施明德說：「你不要進去參加，你在旁邊看，萬一有狀況，你趕快跑，再去想辦法。」所以那時我替他……不是替他做很多事情，而是做很多地下工作，愈這樣你愈了解他的個性。

重大事件屢遭懷疑 練就脫身本事

美麗島事件發生後，我拿了一個帆布袋，把所有必須的裝備，包括字典、英文書都放進去，等他們來抓我。由於在綠島他們不讓你在一個房間待太久，過幾個月就換房間，房間換來換去，都是同區不同房。所以我養成了一個習慣，包袱隨時準備好，隨身最重要的東西，我都可以在五分鐘之內收拾妥當。我還去找劉峰松⁴¹，叫他「準備好」。他太太翁金珠說：「要準備什麼？」我說：「我來教妳，妳拿一個背包來

裝東西，現金順便放進去。」那時劉峰松很鬱卒，直說大家都被抓去，為什麼他沒有事情？他還說：「阿川，我們兩個沒被抓，實在很不對勁。不然我們來打架，或是打警察，然後被抓去關，比較不會那麼難過。」

二二八那天剛好林義雄他們家出事，一個禮拜後，警總的人就來問我了。我說當天我去日新戲院，看第幾場、幾點、什麼電影、內容是什麼，他說：「我們知道啊。」我說：「你知道還問我？」其實他們都有在跟蹤。謝東閔爆炸案發生後，⁴²我們每個人都曾被找去問話，還好我有看日劇土曜劇場，學到「不在場證明」，每次都要舉出不在場證明，證明我沒有涉案。

一九八三年發生盧修一台獨案，我沒有涉案，也不認識盧修一和其他人。但他們抓完盧修一，就要抓我和林濁水，因為他們認為我們對學生最有影響力。那一次他們派了三台車、九個人要抓我，跟蹤我十天，跟到花園新城，我引他們下山後，把他們帶到艋舺看脫衣舞，有六個「跟班」尾隨我進去，一行人浩浩蕩蕩去看脫衣舞，再悠閒地回家。

38 一九七七年蘇洪月嬌以青年黨黨籍競選第六屆台灣省議員，蘇東啟主動邀請施明德協助，擔任競選總幹事一職。

39 一九七九年一月廿一日余登發父子，涉「參與匪諜吳泰安叛亂案」，遭逮捕，一月廿二日許信良、張俊宏、林義雄等黨外人士前往橋頭抗議，聲援余登發父子，是為「橋頭事件」。

40 楊青矗（一九四〇—），台南縣人，《美麗島》雜誌社高雄服務處主任，涉「美麗島事件」，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被捕，一九八〇年二月廿日移送司法機關偵辦，判處有期徒刑四年兩個月。

41 劉峰松（一九四一—），彰化縣人，涉「張春男（違反選罷法，煽惑內亂罪）案」，一九八一年處有期徒刑三年六個月。

42 指郵包炸彈案：一九六七年十月十日，台灣省主席謝東閔被郵包內裝設的定時炸彈炸傷左手。情報治安機關派人到處檢查筆跡和指紋，最後根據兵役資料發現在美國經商的王幸男涉嫌寄出上述郵包。一九七七年一月王幸男返台投案，被判處無期徒刑。

一九八五年石佳音洩密案，⁴³ 他們抓完喇叭（邱義仁），本來還要抓我，我打電話問吳乃仁，他叫我：「緊走！緊走！」像這樣子，我有好幾次差點被抓到。

待過牢獄 陰影終身

坐牢對我的身心折磨，我是自己克服、慢慢走過來的。我剛出獄時，情緒無法控制，講話容易激動，有時會不由自主的笑，控制不了自己，慢慢才調適過來。但是半夜做夢，還是會夢到被關、被打的情景而嚇醒，到現在還會這樣。雖然過了三十年，那種經驗永生難以抹滅，尤其看到拖人出去槍斃的情形，實在很恐怖。

出來後，那段往事都不敢講，我以為傷口已經癒合了。如果把傷口撕開來會很痛，不過當我一九九一年去東歐，看過波蘭的奧許維茲（Auschwitz）集中營現場後，我認為這個事情應該要真相大白。因為我看到的事情太恐怖了，包括毒瓦斯室、死囚睡的地方，還有他們死後，頭髮全部刮掉，我才真正震撼，醒了過來。一九九〇年，我還跑去中國重慶，看蔣介石關犯人的地方。⁴⁴ 這兩次親眼見聞，讓我整個心態轉變過來。我發現這些事情要講出來，讓大家知道。

我不能活在陰影裡面，要勇敢地站出來。當然我不太喜歡講這些事情，有時喝酒拿出來臭屁，大家聽了輕鬆輕鬆，其實，實在是慘無人道，那不是人的生活。最大的是精神上的侮辱，不斷給你製造困擾，例如他知道我不是共產黨，就把我丟到一個房間，跟共產黨關在一起，讓你整天都很緊張。所以我現在還養成一種警覺心，當門傳來「叩叩」的聲音，就準備要走了。在看守所，你會覺得只要門一打開，你就命運未卜，不

知道下一刻會在哪裡。

人關在裡面很可憐。他們會跟你說：「你跟我們合作，就會早一點放出去。」或者讓你可以享受抽菸的待遇。這時自己就要堅持，我高中都抽「555」的菸，那時一包二十元，但在監獄裡面，我一支菸都沒抽。原因很簡單，他把菸頭丟在地上，叫你去撿，我們堂堂政治犯還撿獄卒的菸頭來抽？那很沒人格的。

以前我朋友說，看到我像看到一隻瘋狗，說我像一隻惶恐的野獸，跟別人講話都會怕，讓人覺得很奇怪。二、三十年來，有兩種人對我最有興趣，一種是醫生，他們很想了解我的過程，另一種是學生，覺得不可思議。以前李文忠他們聽我講這些故事，真的愣住了，*shock*（震撼）！不敢相信這種事情會發生。

有一段故事很有趣。大約二十年前，有一次我和喇叭他們一群人到南部玩，也邀一群北部各校的學生同遊。那時我還沒留鬍鬚，我跟喇叭說：「別說我是政治犯。」喇叭答應了。但在車上時，台大學生柯志明剛好坐我旁邊，一路上都不講話。後來在台南下車，趁大家閒逛時，他對我說：「楊先生，我看你不是我們學生。你絕對是一種人：政治犯。」我說：「你怎麼知道？」他說：「我老爸是柯旗化，你跟他的樣子一樣，都是看起來怕怕的，呆頭呆腦的那一型。」同車只有他一眼就認出來，其他人都看不出我是政治犯。

如今，我已經快忘記我坐過牢了，我已經快忘記那七年怎麼過的。現在想來不可思議，我怎麼那麼棒？

43 指一九八五年七月石佳音、陳百齡、邱義仁、黃天福涉洩漏軍機之案件，本案除陳百齡因公務員身分遭判刑十個月，緩刑四年外，其餘三人交保後獲釋。

44 指渣滓洞（一九三八年起，被國民黨特務機關改造成祕密監獄，專門用來關押和迫害革命者）和白公館（一九三九年軍統特務頭子戴笠為審訊、關押保密的因素，將其選為軍統局本部直屬看守所）。

頂得住。可能我的經驗和別人不一樣，因為我一個人，沒家人什麼的，比較不會那麼痛苦。

政治犯的兩種極端

獄中的那些老前輩，他們的太太都很勇敢，等他們幾十年都沒走。像我們這批進去的，大部分離婚的比較多，即使有孩子也一樣。老一輩那些人，我聽別人告訴我的一個最感動的故事，是五〇年代彰化一個小學的女老師，名字我忘了。她跟男朋友還沒結婚，男友就被抓去關了，她就將男友的母親帶來照顧。她父親好像是地方上有名望的人，很生氣，施加壓力，逼當地小學不敢讓他女兒教書，她就將男友的母親帶到別的地方，在那裡另謀教職，等她男友回來。

有些政治犯，他們都是無期徒刑的，在五〇年代，如果你被判無期徒刑，人家還會跟你說：「恭喜，沒死喔，恭喜。」現在聽起來，令人覺得很無奈。有幾十個人一九七五年沒減到刑，就這樣一直關下去，從綠島（新生訓導處）關到泰源，再從泰源關回綠島（綠洲山莊），三個時期都經歷過，像那些老泰源的人，就想不到這輩子還會重回綠島。

同樣是從獄中出來，老政治犯比較有風度，都不愛現。有些人，像是Zou卻認為：「我為台灣人坐牢，大家對不起我。」所以一般人對政治犯的評價有兩個極端，因為有些政治犯出來後，一直要跟別人討，說我怎樣又怎樣。我從來不曾有這種心態，我認為我做得不夠，不夠給他們感動，所以要繼續努力，這是兩種不一樣的心情。大部分的政治犯，像金獅和我們這些人，出來後就慙慙（默默）不講話，也不想做公職什麼

的。沒人欠你嘛，對不對？要這樣想，你才會心平氣和。

民進黨執政以後很多人問我：「怎麼沒去教書？」我反問：「哪一所學校要雇我？」到目前為止我連小學都不能教，還教大學？照他們的規矩，因為我只有高中畢業，不是什麼博士。因此雖然我在靜宜大學教文史課程，但我是一「兼任技術講師」，就是學校內雇，不必呈報教育部的講師，一小時五百七十元。現在大家喊一個月兩萬塊太少，我一個月賺九千兩百塊，還做得很過癮。去靜宜教書時，早上八點的課，我都坐凌晨四點二十分的車下去。有一次我坐統聯，一百五十塊從台北坐到台中，全車只有我一個人，因為那個時段沒有人。現在大學的課程裡，大一都要修台灣史，沒有老師啊，去哪裡找老師？也沒有來找我，我也等兩年了，沒消沒息。記得阿扁當選總統，那時我女兒讀師大附中高三，她的外省老師還問她：「楊同學，你爸爸是不是明天要去當教育部長？」她說：「我爸不是民進黨。」我聽了笑出來。

台灣社會觀察 瘋選舉輕文化

台灣這十幾年的政治生態變化，我的感想是：倒退。對我們這種坐過政治牢的人來說，實在是痛心疾首，因為有這麼好的機會，大家卻都在搞選舉，不會搞其他的。我們拿到政權後，證明是一種失敗，如果十幾年前，民進黨用一分心力去做文化工作或社會運動，它今天的成就不只是這樣。我一直堅持，一定要在文化和思想上去啟蒙、去改變，這也是我沒有參加民進黨的原因。我當時就建議「新潮流」的人，不要全部參加政治運動，要留一半在外面做社會運動。

可惜，因為大家都沒信心，不願做長遠的打算。還有一些社運人士認為沒去參選就沒資源，沒資源就搞不出什麼東西。我並不這樣認為，我到今天同樣繼續在做，曾經有二十個人來找我，而且是分批來的，他們是我以前在電台的聽友，有大學生，也有社會人士、計程車司機。有一次我在「ZZ」（寶島新聲電台）現場call in時和一個統派爭論，他竟然罵我三字經，我說：「你把姓名地址電話給我，我去你家找你，有膽別跑！」對方不敢報他的地址電話。後來我下樓時，已經有十台計程車在等了，說要載我去打他。

不管海內海外，我跟很多人都說：「你如果要捐一百塊給政治人物，拜託你拿一塊出來，讓我們辦出版社、辦報紙，這樣慢慢來搞。」大家聽完，就當作唱戲的唱完，沒了，至今我還沒遇到真正要搞的人。我去日本也跟他們講、去美國也跟他們講，最後他們的選擇就是「政治比較快」，我覺得很可惜。何況辦一份刊物會花你多少錢？以前我接李喬做《台灣文藝》總編輯，辦一年只花了一百萬，有什麼辦不起來的？

因為我長期從事文化和思想工作，我覺得台灣如果有一百個、一千個教授做文化和思想教育，這樣速度會很快。結果大家都在搞選舉、瘋選舉，認為選舉是最好、最快的一條路，但那是一個不穩定的狀況啊！台灣運動最大的弱點，就是沒有思想基礎。對我們來說，台灣獨立是天經地義的事情，然而會去寫歷史的，像史明和我們這些人，都被視為左派的人，右派的人不會去做這種工作。統派的，像陳映真他們也是長期在國民黨箝制之下，雖然沒拿到政權，可是一直在做文化工作，這點就是贏我們的地方。

再來，有些自稱「台獨派」的教授，在我的眼中都是江湖騙子。講了半天，你有什麼偉大著作？就算以前都不敢寫，現在也要拿出來啊，難道還藏在你家床腳？結果沒有，拿不出來，十年過了，沒看他們做出什麼成果，現在整群人在拍馬屁，爭權奪利，所以我對他們很不客氣。像這樣子說要做台灣史，怎麼跟別人

比？他們比較好命，我這人比較笨，都沒想到選舉是另外一條路，都想說要跟國民黨玩真的，絕對跟他頑抗到底，玩真的你就死得很慘。而且我沒參加民進黨，所以要找工作什麼的都不可能，乾脆自己自求多福。這樣經過了二十年，算一算，雖然沒賺到錢，我也寫了大大小小超過三十本書，著作等腰而已啦。

我是希望不要再寫書了，不會再進步了！但應該也是總結我一些想法的時候了，其實到現在我每天仍保持寫作的習慣，現在正在寫一本世界史，大概有七、八十萬字，世界史知識在台灣太缺乏了。我算是全台灣退稿率第一名的，其實我也一直去找出版社，但也一直被退稿，我也不想指出是哪家出版社，因為我拿去時，我都會說一個禮拜時間後如果沒有消息，稿件我自動收回，也不需要跟我說理由。

學歷差經歷豐 勇於批判絕不妥協

二〇一〇年我在世新大學授課，我去教書的時候，跟那些學生說：「你們皮繃緊一點，恁爸就是台獨的，不喜歡我的人，立刻舉手跟我對幹！」我在那邊教台灣史跟現代思想史。台灣真的很奇怪，記得以前我去日本天理大學的時候，他們是開中門迎接，歡迎台灣來的大學者，但是我在台灣卻不能教書，因為我沒有學歷。我在各大學演講超過二十年，有次我去柏克萊大學台灣學生會演講，他們的海報寫我是台灣大學教授，我說改一下，改成「台灣各大學教授」。李文忠也曾找我去台灣大學的社團講課，大多講革命史，我對一些「不斷革命論」特別有興趣，像是托洛茨基和切·格瓦拉等。因為革命成功之後就要被革命，所以我也跟我的朋友說，如果有一天我革命成功之後，你們就要準備拿槍革我的命！我有這個風度，但如果我做得不

錯的話，請你們不要那麼快發動。

其實，我是對那種民族解放比較感興趣，所以會關注胡志明，這也是我跟一般學者不一樣的地方，我不以成敗論英雄，我關心的是那個過程、那個人如何做的過程。反正，我做這些研究都不會變成顯學，有趣的是，我寫的《托洛茨基傳》本來有人把它投稿到中國時報，但是他們不理會。結果，那本書由一橋出版之後造成轟動，連莫斯科方面都有人寫書評，他們就趕快來採訪我。

我寫了一篇〈我無罪〉的文章，結果得罪所有民進黨人。我替陳水扁辯護，我寫陳水扁說：「我不是台獨，是你們說的，我只是希望貪汙而已！」寫完那篇文章後，連日本的朋友都開始不理我。我就知道人到了什麼樣的地步，就要選擇靠邊站，跟我做朋友的人也知道我是一個革命論者，我講這些話你就翻臉，那不是跟我玩玩嘛？你要玩我，那我也玩你。台灣人是全世界最沒肚量的，自己不要玩，但也不許別人玩！這就是台灣人。我還有一篇〈毀滅民進黨計畫〉那篇更轟動，批評民進黨是「真國民黨、假台獨」，雖然大家都知道，但你就是不能講出來。

有一次有位李登輝的大粉絲邀我一起吃飯，說非常欣賞我怎樣怎樣，吃完飯後我說：「歐里桑，歹勢，我這輩子最賭爛的一個人就叫李登輝！」他頓時呆掉。當然我有說我的理由：「當時國民黨蔣經國為什麼不選別人選他？他一定有問題嘛！」光是這點就好，不用講其他的。二〇〇〇年民進黨總統大選獲勝的時候，日本的《產經新聞》採訪我，我也是批評民進黨，他們回去東京當天還打電話給我再確認說，楊先生你不是這樣講、那樣講，我回答：「是！」結果文章沒登出來。

我認為最可惡的不是政客，政客是培養出來的；而是那些不要臉的台灣商人，以及自認為是台灣中產階

級。我不會去怪政客，因為如果沒有那種社會氣氛，政客是不敢亂搞的，如果不是超過一半的台灣人認為，維持現狀不統不獨是最好的選擇，沒有一個政客會安於現狀的。但是全世界沒有看過商人這麼無恥的，可以說是將商人無祖國的概念發揮到極致，這就是台灣人。所以我跟生意人說你們沒有資格雇請我，我把生意人當成是狗，不是人！台灣兩種人，一種就是拿不到利益只好「反」，另一種就是跟著阿山。

我爸爸常說：「咱中國人」，我就馬上回：「歹勢，你中國人，我台灣人！」最後，我爸爸十幾年前去世前問我一句話，他說：「如果可以重來，你會怎樣做？」我回答：「多桑，如果可以重來，我不會後悔被關，但希望我可以成功！」他安心了。

楊碧川先生訪談紀錄

時間：二〇〇二年一月廿一日

地點：陳文成博士紀念基金會

採訪：曹欽榮、林世煜、胡慧玲

記錄：張立佑

整理：李禎祥

時間：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一日

地點：台灣教授協會辦公室

採訪：陳儀深、許文堂

錄影：詹亞訓

記錄：張書銘 校對：詹亞訓